

## 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（一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鉴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中标“海口市主城区重要道路景观提升工程 PPP 项目”、“海口国家高新区美安科技新城一期公园绿地工程和美安中心公园 PPP 项目”，为更好的推进项目的开展，同意公司与海口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“海口棕岛项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海口棕岛”），与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共同设立“海口棕美项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海口棕美”），此次公司合计投资金额约 22,048.28 万元。

#### （二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16 年 10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设立两家控股子公司事项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（三）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未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 二、拟设立的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海口棕岛项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##### 1、项目合作方基本情况

名称：海口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600007477761066

住所：海口市秀英区和谐路 16 号

法定代表人：韩东光

注册资本：壹佰肆拾伍亿壹仟零贰拾贰万叁仟肆佰陆拾贰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03 年 06 月 11 日

营业期限：2003 年 06 月 11 日至 2053 年 6 月 11 日

经营范围：在市政府委托权限内对土地进行自主经营开发，按照城市规划和投资发展计划，负责完成城市基础设施、土地综合开发、旧城改造、港口码头、生态环保工程、旅游基础设施及其他项目的投资建设，负责经营市政府委托经营的其他城市资产（包括无形资产），海洋、生物、环保、信息产业等高新技术开发经营。（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，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## 2、拟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### （1）工商信息

公司名称：海口棕岛项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泽华

注册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85 号天邑国际 15 楼 1503 室

注册资本：22,263.95 万元

经营范围：市政项目的投资、投资管理、地形测绘、景观研发、开发及种植、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、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、专业承包、销售苗木、项目的照明工程、园建工程、喷灌工程、附属工程的建设。

上述信息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### （2）股权结构

股东	出资额（万元）	持股比例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	17,811.16	80%
海口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	4,452.79	20%
合计	22,263.95	100%

## （二）海口棕美项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### 1、项目合作方基本情况

名称：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

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60100798738513R

住所：海口高新区永万坡裕科大厦三楼

法定代表人：焦任翔

注册资本：肆拾伍亿零捌佰捌拾肆万捌仟零玖拾捌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07年06月29日

营业期限：2007年06月29日至2057年06月29日

经营范围：投资开发，项目投资、经营、管理、策划，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工程，房地产开发经营，物业管理。（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，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## 2、拟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### （1）工商信息

公司名称：海口棕美项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泽华

注册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266号海口国家高新区创业孵化中心9楼

注册资本：4,707.916万元

经营范围：市政项目的投资、地形测绘、景观研究、开发及种植、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、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、专业承包、销售苗木、项目的照明工程、园建工程、喷灌工程、附属工程的建设。

上述信息，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### （2）股权结构

股东	出资额（万元）	持股比例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	4,237.1244	90%
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	470.7916	10%
合计	4,707.916	100%

## 三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截止目前，双方尚未签署《对外投资合同》或《投资协议》。

## 四、设立控股子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海口棕岛、海口棕美，主要是由于公司已中标“海口市主城区重要道路景观提升工程 PPP 项目”、“海口国家高新区美安科技新城一期公园绿地工程和美安中心公园 PPP 项目”，上述两家控股子公司的设立将作为项目的实施主体，推动后续工程、项目运营、管理等事宜。

本次设立子公司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但仍然面临市场、经营、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，本公司将根据《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》等对其采取适当的管理措施并加强风险管控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0月20日